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 2020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加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牌子，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为市人民政府工作单位，正处级建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行政管理体制、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市行政审批局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 研究探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审批行为、优化政务服务环境等工作，提出解决意见和建议，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3. 负责规范全市行政审批行为，建立和完善相应工作机制；负责对行政审批、单位管理及服务事项进行流程再造、环节优化、压缩时限，并对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协调解决进厅事项办理中存在的各种问题。

4. 负责办理投资项目、市场服务、文教卫生、社会事务、建设交通、环保城管、园林水务、商贸流通等方面的行政审批及相关联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并对审批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负责对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派驻单位行政审批工作的规范、管理和监督。

6. 负责全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负责政务

大厅综合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建立和完善全市政务服务体系。

7. 指导县、区（开发区、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和未划入行政审批局的各职能单位的行政审批业务工作。

8.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市行政审批局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洪办字〔2019〕55号）文件，对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的主要职责作如下调整：

（一）将原市城乡规划局承担的建筑类修建性详细规划（含项目内管线）、建筑类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临街建筑立面装修）的行政许可职责划至市行政审批局。

（二）将原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的牵头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职责划至市行政审批局。

（三）与市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验线、建筑工程类规划条件核实、道路管线工程类规划条件核实、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丙级资质认定、大市政类建设项目的行政许可工作。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建筑类修建性详细规划（含项目内管线）、建筑类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含临街建筑立面装修）的行政许可工作。

根据《中共南昌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市行政审批局增设安全技术图审服务处的批复》（洪编发〔2019〕28号）文件，

对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的主要职责作如下调整：

增加全市建筑、消防、人防、技防等施工图联合审查业务职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形式审查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行政机关 1 个：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本级）。

本单位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98 人，其中在职人员 9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年末其他人员 77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3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601.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8.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847.0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29.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7,713.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24.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1.17
	30			61	
总计	31	8,154.39	总计	62	8,154.3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29.52	7,22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24.42	5,92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924.42	5,92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917.25	1,9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89.55	48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3,517.63	3,517.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6	1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26	114.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53	10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39	1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39.02	1,03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8.00	4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8.00	4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1.02	5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41.02	5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2	15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2	15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40	12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42	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2020年度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本级）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713.22	2,188.23	5,525.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1.65	1,923.74	3,677.9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01.65	1,923.74	3,677.9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923.74	1,923.74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37	0.00	575.37	0.00	0.00	0.0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3,102.54	0.00	3,102.5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6	112.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66	112.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53	100.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9	11.79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47.09	0.00	1,847.09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34	0.00	474.34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74.34	0.00	474.34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2.75	0.00	1,372.75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2.75	0.00	1,372.7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2	151.8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2	151.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40	125.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42	26.4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31.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601.65	5,601.6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8.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66	112.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847.09	1,372.75	474.3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82	151.8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29.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13.22	7,238.88	474.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24.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41.17	417.51	23.6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24.8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154.39	总计	64	8,154.39	7,656.39	49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本级）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合计	7,238.88	2,188.23	5,050.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1.65	1,923.74	3,677.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01.65	1,923.74	3,677.90
2010301			行政运行	1,923.74	1,923.74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37	0.00	575.37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3,102.54	0.00	3,102.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6	112.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66	112.6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4	0.3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53	100.5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9	11.7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2.75	0.00	1,372.7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2.75	0.00	1,372.75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72.75	0.00	1,372.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82	151.8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82	151.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40	125.4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42	26.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1.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4.01	30201	办公费	42.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4.01	30202	印刷费	1.9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80.53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3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70	310	资本性支出	5.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53	30206	电费	7.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79	30207	邮电费	4.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0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30211	差旅费	7.5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1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01	30214	租赁费	0.4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4	30215	会议费	2.2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6.4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89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7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61.85	公用支出合计					426.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栏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2.69	2.35	
1.因公出国（境）费	2	15.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7.69	2.35	
（1）国内接待费	7	-	2.3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16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1	2	3	4	5	6
		0.00	498.00	474.34	0.00	474.34	23.66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98.00	474.34	0.00	474.34	23.6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98.00	474.34	0.00	474.34	23.6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498.00	474.34	0.00	474.34	2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本级）			2020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人民政府（本级）		2020年度	单位：台、量、套 公开10表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8154.3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924.8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730.68 万元，增长 376.27%；本年收入合计 7229.52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3344.93 万元，增长 86.11%，主要原因是：2020 年追加了专家评审经费、增人增资收入。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229.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8154.3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713.22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4559.31 万元，增长 144.56%，主要原因是：2020 年增加了专家评审经费、增人增资的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441.17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483.7 万元，下降 52.30%，主要原因是：资金支出率较高，年末结转和结余主要为评审专项经费和其他资金等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2188.23 万元，占 28.37%；项目支出 5525 万元，占 71.6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176.1 万元，决算数为 7713.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2.8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91.56 万元，决算数为 560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82%，主要原因是：1、专家评审费支出增加。该项支出是我局相关科室为保证工作正常开展，委托中介机构或专家对具体项目进行评审或技术审查所需的支出，涉及范围广、内容多、专业性极强，这些费用都是我局进行日常工作必须开支的。2、因单位新进人员和工作的需要，增加了办公设备购置。3、为新进人员发放了工资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0.95 万元，决算数为 11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0%，主要原因是：单位 2020 年新进了人员，为单位新进人员缴纳了社保。

（三）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1.77 万元，决算数为 184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07%，主要原因是：新增了项目评审专项经费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1.82 万元，决算数为 15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按时支付了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88.2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761.5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827.59

万元，增长 88.61%，主要原因是：补发在职人员增人增资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48.76 万元，增加 54.75%，主要原因是：2020 年人员增加，办公经费需求增加，导致该项支出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34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6.25%，主要原因是：2020 年人员增加，导致该项支出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5.8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5.8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2.69 万元，决算数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6%，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27.0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的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单位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的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69 万元，决算数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56%，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27.03%。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因

工作需要进行公务接待，接待人次较 2019 年有所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6 批，累计接待 20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无外事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6.38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7.83 万元，增长 58.77%，主要原因是：2020 年人员增加，办公经费需求增加，导致该项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15.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81.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95.64 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无其他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二级项目 5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559.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0.28%。

组织对“政府购买人员经费项目”、“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南昌市规划技术审查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66.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政府购买人员经费项目”、“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南昌市规划技术审查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江西信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政府购买人员经费项目”单位部门分数为 91.8 分，“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部门评价分数为 98 分，“南昌市规划技术审查定点供应商采购项目”部门评价分数为 94 分。

组织对“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等1个单位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47.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等单位整体支出分别委托“江西信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单位评价分数为93.62分。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政府购买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政府购买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府购买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7.5万元，执行数为33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聘用人员数量=75人；2、质量指标：聘用人员年度考核通过率=100%；3、时效指标：聘用人员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100%；4、成本指标：每人每年成本=4.5万元；二是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工作效率及服务质量 \geq 80%；2、可持续影响指标：聘用合同持续性=2年；三是满意度指标：办事群众对审批办事满意度 \geq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聘用人员因编制不稳定，流动性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政府购买人员不同岗位，出台相应奖励措施，进一步激发其工作热情。对作出突出贡献的工作人员及时给予表彰奖励，增强其荣誉感。同时定期组织工作人员代表座谈会，与工作人员

谈心谈话，了解其思想状况、工作状态及生活中遇到的困难，从思想上、工作上、生活上关心工作人员，增强其归属感，激发其工作热情。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		实施单位	南昌市人民政府审批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7.5	337.5	33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7.5	337.5	33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保证聘用人员队伍稳定性，同时做好聘用人员的考核工作，确保行政审批工作服务质量。			做好了聘用人员的管理工作，有效保障了行政审批服务质量，同时按时发放了工资，确保人员队伍稳定性。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分)	指标 1：聘用人员数量	75 人	69 人	20	14	聘用人员流动性较大，将采取措施稳定人员队伍。
		质量指标 (15分)	指标 1：聘用人员年度考核通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5分)	指标 1：聘用人员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10分)	指标 1：每人每年成本	4.5 万元	4.5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20分)	指标 1：提高工作效率及服务质量	80%	80%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0分)	指标 1：聘用合同持续性	2 年	2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分)	指标 1：办事群众对审批办事满意度	90%	95%	10	1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前 言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重大课题，也是建设廉洁高效政府的关键措施。通过绩效评价，可以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手段；结合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和相关标准，运用合理的绩效评价目标，对财政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做出客观公正的评判。

行政审批又称行政认可，其实质是行政机关对行政相对人行为合法性、真实性进行审查、认可，是现代国家管理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事务的一种重要的事前控制手段。在我国，行政审批被日益广泛地运用于许多行政管理领域，对于保障、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深入贯彻国家和江西省关于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指导和配合各部门、各行业、各社会团体开展审批工作，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踏勘、聘请专家进行技术论证等工作；与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联系、对接、协调工作，承接上级下放的行政许可事项；对行政许可事项流程进行规范和优化，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和依法规范公开运行，行政审批信息化建设。由于

行政审批事项冗杂，日常保障供给不足，行政审批的工作质量和效率难以提高。2020年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弥补日常公用经费不足，支付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等。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文件精神，认真履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十九大”精神，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评价办法》、《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江西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若干措施的通知》、《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号）等文件的要求，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为了解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以及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和规范性，根据绩效评价有关文件及相关规定，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的一般准则，采用因素分析法、数据对比法等评价方法，同时辅以问卷调查、深度访谈、财务核查等证据收集方法，对“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的使用及其效果实施绩效评价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2020年，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行政审批服务局改革为契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五型”政府，做好事项划转和政府购买服务岗人员工作，构建三级便民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智能化、便民化水平，促进全市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由于行政审批事项繁多且冗杂，服务岗位人员配备紧张，日常保障供给不足，行政审批的工作质量和效率难以提高，故南昌市行政审批局采用政府购买服务形式聘用了部分工作人员，且该类人员无法配备日常公用经费，同时政务大厅面向群众开放，水电费较普通行政事业单位支出更多，故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申报设立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用以弥补日常公用经费不足，支付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等。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主要用于缴纳办公大楼水电费和物业管理费等，保障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机构的正常运行。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按照合同要求，每月按时缴纳水电费、1-3楼、16楼以及停车场的物业管理费，营造良好的办

公环境，为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坚实的后勤保障。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和采购办公用品等，其中缴纳物业管理费1020024.56元，水费28673.3元，电费349450.89元，办公用品237851.25元，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做好行政审批各项工作，为审批服务提供环境场所及后勤保障，确保行政审批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阶段性目标

保障大厅水电正常供应、物业费及时缴纳，为办事群众提供良好的环境场所，确保办事群众有长期稳定的办事场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根据财政支出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

的使用绩效，分析检验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①了解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成效及社会效益等信息；

②发现和找出资金使用中或项目管理中的不足和问题，并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

③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项目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改进建议，为改善后续工作提供有效借鉴，以促进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和项目效益的增强。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预算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为纳入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的预算资金，合计 163.6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的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①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②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

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③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④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原则

绩效评价指标是指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①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②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③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④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⑤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从绩效指标设计的基本原则分析，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评价

指标设计应重点包括四部分内容，一是项目决策指标，即通过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来分析项目决策是否科学合理；二是项目过程指标，即通过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资金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及制度执行有效性来分析项目实施过程所采取的组织措施是否完备；三是项目产出指标，即从产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分析项目各项工作是否及时执行到位，检测是否符合预期质量要求，检测成本是否合理等；四是项目效益指标，即通过对实施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进行全面分析，以验证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产生了积极良好的效果，是否达成了预期目标。通过对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了解其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情况以及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开展情况的真实态度。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流程

首先对预算资金的功能进行梳理，包括资金性质、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明确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的功能特性，确定预算执行能够取得的直接产出成果有哪些，进而确定产出数量指标；其次逐项对照上级下达的任务要求、工作计划设定值、行业标准值、预算相应匹配值等，合理选择产出质量指标；然后将预算执行的各项工作进行分解，确定各项工作的完成时限，确定产出时效指标；再根据预算资金和已设立的产出

数量指标，通过成本分析确定产出成本指标；最后根据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实施产生的影响确定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及项目满意度指标。

（4）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及满意度5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①决策：占权重20分。用于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方面。

②过程：占权重15分，用于考核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两个方面。

③产出：占权重35分，用于考核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四个方面。

④效益：占权重25分，用于考核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两个方面。

⑤满意度：占权重5分，用以考核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3、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了文件核查、深度访谈、财务核查、实地调研及问卷调查等方法，以掌握项目详细情况，并对采集的数据作详细的

分析和统计。文件核查主要用以核实项目立项的规范性以及项目运行的各项要求，从而确定评价的标准和范围；深度访谈则是对项目实施负责人进行，用以从整体上把握项目的基本情况；财务核查则是通过专业财务人员通过查看项目相关财务凭证，掌握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实地调研则是通过研究员调查实地情况，了解掌握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的产出和效果；问卷调查则是对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的相关受益群体进行，了解其对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实施的真实看法及满意状况。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对于评价指标而言，需要通过评价标准来判别评价指标的状况和优劣程度。是评价工作的基本准绳和标尺，是最后进行评价计分的依据，它决定了评价目标能否实现以及评价结果是否公平准确。绩效指标评价标准主要有：

（1）计划标准

以预先制定的计划、目标、预算或定额等数据作为绩效评价标准。计划值作为评价的指标旨在通过将实际完成值与预定值对比，找出两者的差异，从而达到评价目的。但由于容易受主观因素影响，计划标准的制定要求较高。

（2）行业标准

以某一具体行业许多个体或某项财政经费的相关指标数据为样本，运用数理统计方法，计算和制定的该行业评价标准。行

业标准可方便财政部门对各类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纵向的或横向的比较分析；行业标准具有易取得性、权威性和客观性，广为评价工作者使用，然而行业标准的充分应用需要强大的数据资料库做支撑。

（3）历史标准

以绩效评价指标的历史数据作为样本，运用一定的统计学方法，计算出各类指标的平均历史水平。在运用历史标准进行评价时，要对其根据价格指数、统计口径或核算方法的变化对历史标准进行修订和完善。

（4）经验标准

根据长期的财政经济活动管理实践，由在该领域中具有丰富经验的专家学者，在经过严密分析与研究，得到的有关指标标准。该标准适用于缺乏同行业标准比较时用。即便行业标准与经验标准两者都可得到并使用，如果前者不如后者有权威性时，为保证评价结果的认可度，也应当选择经验标准，而不是选择行业标准。

5、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3）《中共南昌市委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7号）

(6) 其他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实施本次绩效评价，首先根据项目预先设立的绩效目标、项目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实施方案等资料，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同时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评价标准、时间安排等，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提交部门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一步修改和完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然后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分析其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并以书面形式分析绩效优劣的原因、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最后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1、绩效评价的业务流程

（1）评价前期准备

了解评价对象情况：根据相关文件的解读，了解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情况，确定本次绩效评价类型、适用的原理框架、评价重点领域及涉及到的相关方。

成立绩效评价团队：基于对项目情况了解，选择合适人员组成绩效评价团队。并履行以下职责：

- ①编写评价任务大纲；
- ②指导并协助评价实施团队理解评价任务大纲内容；
- ③为开展评价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组织协调各项评价活动；
- ④监督评价活动；
- ⑤实施评价质量控制；
- ⑥对评价活动中出现的问题做出及时回应；
- ⑦负责组织专家，审查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判断其是否符合要求，审定绩效评价报告。
- ⑧实施各项绩效评价工作，完成任务大纲。

（2）绩效评价实施

评价证据的收集：绩效评价工作的科学合理开展建立在坚实的证据基础之上。绩效评价组决定从项目资金入手，安排2名成员到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财务核查，一方面对专项资金支出合法性、合理性和合规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核查，另一方面通过对资金进行梳理汇总分类，掌握项目组织实施的情况。重点关注资金支出产生和效益。

同时，组织对项目负责人及组织实施参与者的深度访谈，以了解项目资金使用的整体情况，诸如覆盖人群、使用方式、组织形式、取得成果及存在问题等，为评价组调整工作重点提供信息

支撑，也可对项目整体情况形成总体把握。

然后，对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进行核实，这一阶段主要是进行项目相关证据的收集，为后续分析及报告撰写做好铺垫。

另外，对项目组织实施资料进行整理，了解项目实施受益群体范围，并进行问卷调查和组织座谈。

评价证据审核：对收集到的评价证据，保持职业怀疑，通过核实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统计口径的一致性，增加评价证据的可置信程度。

绩效分析与评级：运用既定的分析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证据和设定的评分标准进行分析，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评分。通过加权计算出最终的评价分值，并相应确定绩效等级。

形成评价结论：评价结论按照既定要求在内外组织讨论，从各评价维度对相关细节问题进行核实并权衡。评价结论说明了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应用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反映投入、产出与效果方面的成绩、经验与存在的问题，对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情况、产生原因与预期后果等进行具体分析，对已实现的绩效目标总结相关经验与做法，对存在的问题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及资金预算使用的主要因素，并提出对应建设性意见以供被评价部门参考。

2、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1）撰写绩效评价初稿

评价组根据前述绩效分析和评价结论，按照要求提炼撰写绩

效报告,并在项目组内部进行审核,主要关注报告格式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完整;绩效数据是否真实、可靠,是否进行了必要的核实工作;报告逻辑是否清晰,分析问题是否透彻。

(2) 绩效评价报告复核

质量复核组将对评价团队提交的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复核,主要关注报告结论是否全面、准确;经验、教训的总结是否深刻,建议是否可行等。

(3) 形成评价报告终稿

根据质量复核组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修改并完善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 90 (含) -10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 (含) -9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 (含) -8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一) 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核查、深度访谈及问卷调查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 98 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表 1 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7	7
	绩效目标	7	7
	资金投入	6	4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9	9
	组织实施	6	6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15	15
	产出质量	10	10
	产出时效	5	5
	产出成本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15	15
	可持续影响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合计		100	98

(二) 评价结论

2020 年度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目标，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

要讲话精神，尤其是视察江西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重要决策部署，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五型”政府建设，打造“四最”营商环境。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重大违规事项，但存在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增强的问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20分）

1、项目立项（7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为预算内项目，根据南昌市财政局的统一安排，用于弥补日常公用经费不足，支付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和办公用品费用，南昌市行政审批局为面向群众的服务型机构，故水电费等支出较大，项目立项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3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立项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4分，得4分。

2、绩效目标（7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为预算内项目，已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19]43号），通过预算编制软件平台与部门预算同步在线申报了预算内项目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项目预期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总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4分，得4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由于物业管理面积可依照合同确定，水电费支出受办事群众人数影响较大，故本次部门评价设置的产出指标不针对水电费相关支出进行评价。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3分，得3分。

3、资金投入（6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弥补预算内日常公用经费不足，项目预算编制仅根据以前年度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支出进行大致统计得出扣除预算内经费后所需资金，预算编制论证科学性有待增强，导致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未与工作

任务一一匹配，扣1分；水电费实际用量与所使用资金，与预算安排数据存在一定差距，扣1分。根据评分标准，本项评分中有两项未符合相关要求，分值4分，得2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物业管理费和水电费，按照实际支出进行分配，与单位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2分，得2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5分)

1、资金管理 (9分)

(1) 资金到位率 (2分)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 (163.6 / 163.6) * 100% = 100%，资金落实对项目的保障程度较高。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2分，得2分。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 100% = (163.6 / 163.6) * 100% = 100%，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2分，得2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

求，分值 5 分，得 5 分。

2、组织实施（6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为预算内项目，主要用于弥补预算内日常公用经费不足，故未制定专门的业务管理办法，依照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财务管理制度进行资金管理。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 4 分，得 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2 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资金使用严格遵守单位财务管理制度，项目未进行调整，物业费合同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条件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均符合相关要求，分值 2 分，得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35 分）

1、产出数量（15 分）

（1）物业管理面积（15 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委托南昌市洁佳物业实业公司对南昌建设大厦裙楼市行政服务中心和临时停车场进行物业服务，其中行政服务中心面积 6500 平方米，临时停车场面积 6805.3 平方米；委托南昌轨道交通集团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对建设大厦第 16 层 1 户进行物业维护，涉及建筑面积 1165.6 平方米。根据评分标准，物业管理面积已达到项目申报时面积数，分值 15 分，得

15分。

2、产出质量（10分）

（1）物业综合管理投诉率（10分）

南昌市洁佳物业实业公司按照物业服务合同做好了物业服务，有效保证了房屋外观完好整洁，玻璃门窗清洁明亮无破损，设备保养完好，运行正常，无重大运行管理事故，公共区域环卫设施完整，垃圾日产日清，花草树木长势良好，修剪造型美观，大厦车辆进出有序，故未发生物业管理综合投诉事件。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10分，物业综合管理投诉率为0%，得10分。

3、产出时效（5分）

（1）物业费按时缴纳率（5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严格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约定，每月按时缴纳物业管理费，未发现未按时缴纳物业管理费的情况，本项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均按合同时间缴纳物业费，得5分。

4、产出成本（5分）

（1）月均物业管理费（5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物业管理费用为85002.05元每月，严格按照合同进行缴纳，未发生超出该数额缴纳的情况。本项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均按合同约定金额缴纳物业费，得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30分）

1、社会效益（15分）

（1）行政审批局办事大厅整洁度（15分）

通过对行政审批局办事大厅1-3层公共区域进行随机走访，未发现脏乱差的情况，办事大厅整洁度较高，本项分值1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5分。

2、可持续影响（10分）

（1）办公场所可持续使用（10分）

通过按时支付物业管理费，及时续签物业服务合同，有效保障了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场所可持续使用。本项分值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3、满意度（5分）

（1）群众满意度（5分）

评价小组在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办事大厅内面向办事群众随机发放调查问卷30份，征询其对办事大厅环境的满意度，收回问卷30份，其中有效问卷30份，群众综合满意度95%，本项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0年，南昌市行政审批局深入推进县区相对集中行政审

批权改革，全覆盖组建县区（开发区、新区）行政审批局。按照“能放则放、应放尽放”的原则，向县区（开发区、新区）继续赋权、下放审批事项。按照机构改革后市直各部门工作职能，编制各部门责任清单、权力清单，并动态调整。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存在的问题

（1）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增强

行政审批办公经费项目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和物业管理费，补充部门预算中日常公用经费不足部分，实际水电成本较预算编制成本存在一定差距，预算编制科学性仍有待提升。

2、问题原因

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主要依据以前年度用水、电量编制所需水电费成本，导致实际所需水电费与预算编制时申报的数量存在一定差距。

六、有关建议

（一）增强预算编制准确性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在编制以后年度相关费用预算时，应当综合考虑以前年度费用发生情况，结合日常办事群众人流量，尽可能精准编制项目预算，确保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住房保障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